

加强水利建设的资金对策

李元江 官 锋

水利是农业的命脉,水利设施的好坏,不仅直接关系到农业生产的稳定增长,而且关系到国民经济的持续、稳定、协调发展。长期以来,我国的水利设施一直不能适应农业和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。加强水利设施建设,使之在农业生产和国民经济中发挥“命脉”和“基础产业”的作用,除了进一步提高认识、更新观念,切实加强其基础地位以外,有没有足够的资金作为保证,能否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,也是至关重要的。

近些年来,我国的水利设施建设得到了较大的发展,但是,仍处于滞后发展状态,而且不少水利工程设施不同程度地存在着险情和隐患,大多数水利设施是七十年代以前修建的,功能严重退化;有些水利工程设施只能依靠国家财政的投入来维持简单再生产,有的水利工程设施连简单再生产也难以维持。以湖北省为例,该省三分之一的水库存在着较大的险情,已经不能承担正常的防洪和灌溉任务;有的水利工程由于多年超负荷运行而又得不到妥善的维修和保养,已经频于报废。

存在上述问题的原因很多,资金投入不足,使用管理不善也是其中的一个因素。以小型农田水利支出和水土保持补助费为例,1979年全国共支出36亿元,为历史最高水平,1985年仅为18.7亿元,比1979年减少近一半,以后略有增加,1988年实际投入32亿元,仍未达到历史最高水平。从资金的使用管理上看,以湖北省为例,1989年全省小型农田水利资金和水土保持补助费被挤占、挪用、贪污及损失浪费达715万元,占当年同类支出的12.1%。在目前国家财力十分紧张的情况下,如何解决水利建设资金投入不足问题,我们认为,单纯依靠国家财政投入来发展水利和加强水利设施建设,是不切实际的,必须坚持“自力更生为主,国家支援为辅”的原则,走“以水养水”的良性发展道路。

(一)大型骨干水利设施的建设仍以国家投入为

主,而且应适当增加投资,但可以适当调整投资方式。对于水利设施建设的投资主要以直接无偿投入为主,可以考虑除了继续保持直接投资以外,通过投资“贴息”形式或者有偿投入,发挥预算内资金的“引子”作用,鼓励、支持社会各方面兴办水利设施的积极性。

(二)广泛吸收社会闲散资金特别是银行贷款兴办水利设施,“谁投资,谁所有,谁受益”。此外,吸收外资和世行贷款也是增加水利投入可供选择的一条新途径。

(三)水利工程管理单位开展自身创收,增加自身经济实力,是水利建设的新的资金来源,也是今后“以水养水”的发展方向。目前,水利工程管理单位拥有大量的自然资源、设备资源、技术知识资源以及人才资源,通过利用自身的资源优势,发展多种经营,兴办创收项目,从而获得经济收入,不仅能够增强自身的发展能力,还能减少国家财政支出。同时由于自身创收替代出来的财政支出还能用于水利设施建设,实际上是为水利增加了一笔新的投入。湖北省全省水利工程管理单位共有6万职工,仅人员经费每年需财政安排支出1.5亿元,而通过开展综合经营能获得收入近2亿元,这不仅可以完全替代国家财政的人员经费支出,还可向国家上交税收近千万元。

(四)加强水费的征收管理,是实现水利设施扩大再生产的基础条件,也是加强水利设施建设的另一条资金渠道。通过征收水费获得收入,既可以解决水库管理人员的经费问题,也可用于改造、维修、加固现有设施,还可用于兴建新的水利工程项目。

(五)加强资金管理,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目前,由于水利资金管理水平偏低,资金损失浪费、贪污挪用等现象较为严重,致使本来为数不多的水利投入更显得拮据。管理是一门科学,科学的管理能产生巨大的经济效益,特别是加强资金管理,提高资金管理,无异于直接增加了一大笔资金投入。